檔 號: 保存年限:

## 花蓮縣政府 書函

地址:970270花蓮縣花蓮市府前路17號

承辦人:王藝蓉

電話: 03-8227171轉分機302.303 電子信箱: startpace@hl.gov.tw

受文者:花蓮縣花蓮市明義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12年8月30日 發文字號:府人任字第1120176110號

速別: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

主旨:113年公務人員特種考試原住民族考試報名訊息,預定報 名日期為113年5月28日至6月6日止,預定考試日期為同年 9月7日至9月8日,請惠予擴大宣導本項考試訊息,請查 照。

## 說明:

- 一、依據原住民族委員會112年8月29日原民人字第11200425151 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為使本項考試訊息更廣為周知,請協助擴大宣導,並鼓勵 有意願加入公職行列之原住民,及早規劃準備考試。
- 三、另依修正後公務人員特種考試原住民族考試規則規定,自 110年1月1日起,報名原民特考應取得原住民族語言能力認 證初級以上合格證書;自113年1月1日起,報名原民特考 一、二、三等考試應取得原住民族語言能力認證中級以上 合格證書,併予提醒。

正本:本府所屬一-二級機關、本縣各鄉鎮市衛生所、花蓮縣身心健康及成癮防治所、 本縣各鄉鎮市民代表會、花蓮縣立體育高級中等學校、本縣各公立國民中-小學

副本:本府人事處電2073(08/30文

